

# KB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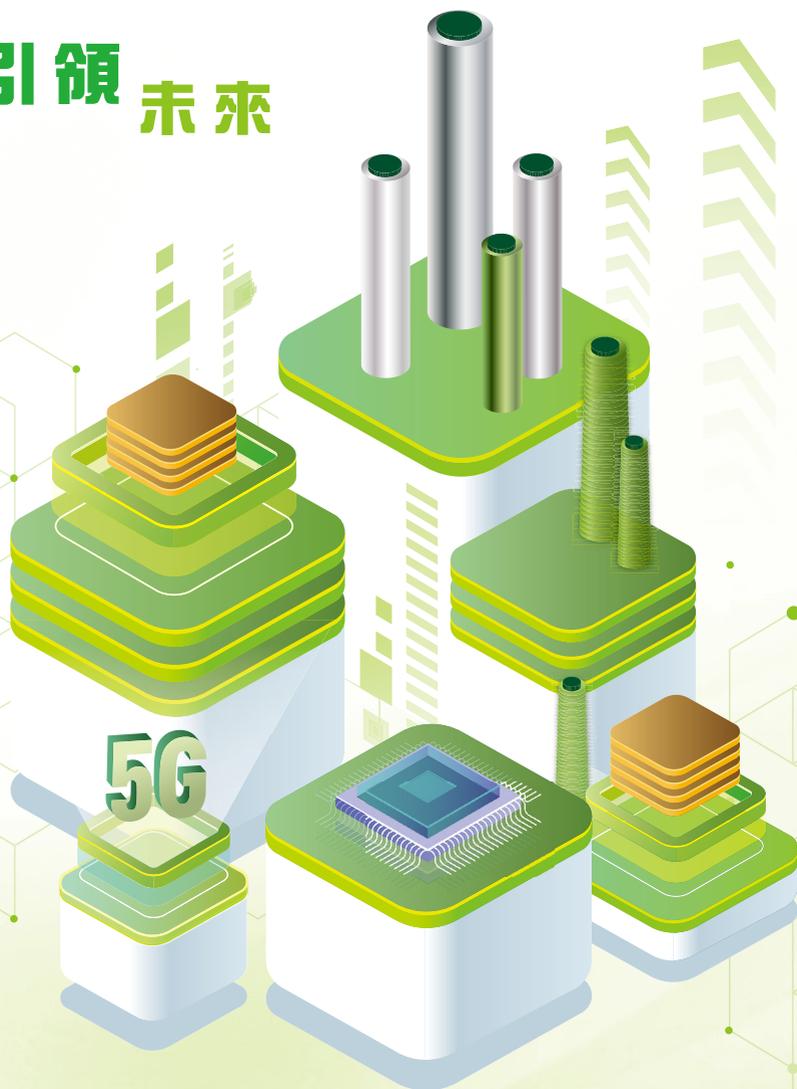
---

## KINGBOARD LAMINAT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8

# 引領未來



# 2021 中期報告

## 中期業績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b>13,919,956</b>	6,807,615
銷售成本		<b>(9,196,943)</b>	(5,176,509)
毛利		<b>4,723,013</b>	1,631,10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b>52,133</b>	10,827
分銷成本		<b>(256,986)</b>	(170,797)
行政成本		<b>(474,055)</b>	(332,4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b>77,828</b>	(129,15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收益		<b>19,209</b>	71,711
融資成本	6	<b>(29,790)</b>	(39,486)
除稅前溢利		<b>4,111,352</b>	1,041,749
所得稅開支	8	<b>(753,961)</b>	(307,649)
本期間溢利		<b>3,357,391</b>	734,100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b>3,356,539</b>	732,814
非控股權益		<b>852</b>	1,286
		<b>3,357,391</b>	734,10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10	<b>1.076港元</b>	0.238港元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3,357,391</u>	<u>734,100</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234,636</u>	<u>(112,239)</u>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u>16,121</u>	<u>(39,095)</u>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u>(19,209)</u>	<u>(71,711)</u>
	<u>(3,088)</u>	<u>(110,806)</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總額(除稅後)	<u>231,548</u>	<u>(223,045)</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3,588,939</u></u>	<u><u>511,055</u></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u>3,587,796</u>	<u>510,893</u>
非控股權益	<u>1,143</u>	<u>162</u>
	<u><u>3,588,939</u></u>	<u><u>511,055</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b>1,440,799</b>	1,438,0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5,669,463</b>	5,613,910
使用權資產		<b>596,998</b>	567,7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b>285,518</b>	88,58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b>221,171</b>	611,23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b>644,413</b>	97,201
遞延稅項資產		<b>3,190</b>	3,190
商譽		<b>238</b>	238
		<b>8,861,790</b>	8,420,170
<b>流動資產</b>			
存貨		<b>2,093,391</b>	1,739,10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2	<b>6,286,172</b>	4,743,914
應收票據	12	<b>4,192,627</b>	3,507,802
待發展物業		<b>1,696,956</b>	1,427,2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b>69,974</b>	776,90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b>134,365</b>	148,74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b>955,631</b>	693,081
可收回稅項		<b>5,336</b>	9,009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032,680</b>	4,909,965
		<b>18,467,132</b>	17,955,745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831,457	2,777,696
應付票據	13	164,071	347,631
合約負債		2,285,207	617,304
應付股利		—	6,240,000
租賃負債		375	55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7,660	47,582
應繳稅項		856,744	723,426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4,007,683	923,077
		<u>10,193,197</u>	<u>11,677,269</u>
流動資產淨值		<u>8,273,935</u>	<u>6,278,47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7,135,725</u>	<u>14,698,64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75	1,771
遞延稅項負債		75,782	78,095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666,667	230,769
		<u>744,124</u>	<u>310,635</u>
		<u>16,391,601</u>	<u>14,388,01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2,000	312,000
儲備		16,054,388	14,021,065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u>16,366,388</u>	<u>14,333,065</u>
非控股權益		<u>25,213</u>	<u>54,946</u>
資本總額		<u>16,391,601</u>	<u>14,388,011</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物業		投資			商譽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資本總額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附註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12,000	2,131,768	953,505	7,268	(19,030)	757,689	1,069,592	251,384	8,868,889	14,333,065	54,946	14,388,011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3,356,539	3,356,539	852	3,357,391	
因折算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34,345	-	-	-	-	-	-	234,345	291	234,63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收益	-	-	-	-	16,121	-	-	-	-	16,121	-	16,121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權益	-	-	-	-	(19,209)	-	-	-	-	(19,209)	-	(19,209)	
本期間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234,345	-	(3,088)	-	-	-	3,356,539	3,587,796	1,143	3,588,939	
已付截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末期股息	-	-	-	-	-	-	-	-	(1,560,000)	(1,560,000)	-	(1,560,000)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1,349)	(1,349)	
轉撥至儲備	-	-	-	-	-	-	238,548	-	(238,548)	-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附註c)	-	-	-	-	-	-	-	5,527	-	5,527	(29,527)	(24,000)	
	-	-	-	-	-	-	238,548	5,527	(1,798,548)	(1,554,473)	(30,876)	(1,585,34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12,000	2,131,768	1,187,850	7,268	(22,118)	757,689	1,308,140	256,911	10,426,880	16,366,388	25,213	16,391,601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股份形式 付款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	商譽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資本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附註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08,100	1,711,849	(100,953)	7,288	137,180	96,609	757,689	708,053	251,384	14,824,243	18,701,422	47,657	18,749,079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732,814	732,814	1,286	734,100
因折算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11,115)	-	-	-	-	-	-	-	(111,115)	(1,124)	(112,23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虧損	-	-	-	-	(39,095)	-	-	-	-	-	(39,095)	-	(39,095)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	(71,711)	-	-	-	-	-	(71,711)	-	(71,711)
本期間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	(111,115)	-	(110,806)	-	-	-	-	732,814	510,893	162	511,055
已付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末期股息	-	-	-	-	-	-	-	-	-	(2,156,700)	(2,156,700)	-	(2,156,700)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1,160)	(1,160)
轉撥至儲備	-	-	-	-	-	-	-	117,535	-	(117,535)	-	-	-
	-	-	-	-	-	-	-	117,535	-	(2,274,235)	(2,156,700)	(1,160)	(2,157,86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08,100	1,711,849	(212,068)	7,288	26,374	96,609	757,689	825,588	251,384	13,282,822	17,055,615	46,659	17,102,274

## 附註：

- (a) 不可分派之法定儲備包括法定資金，指若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將保留溢利資本化用於資本再投資，資金應用於以下用途：(i)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或(ii)擴大生產運作。
- (b) 商譽儲備指控制權無改變之情況下若干附屬公司所有權改變之影響。
- (c)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非控股股東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該收購產生的已付代價24,000,000港元，與已收購非控股權益金額29,526,904港元之差額5,526,904港元已直接於商譽儲備中確認為權益。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271,026	1,166,77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0,975	2,608,56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309,286)</u>	<u>(3,375,513)</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877,285)	399,82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4,909,965</u>	<u>2,908,117</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u>3,032,680</u></u>	<u><u>3,307,938</u></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產生之附加會計政策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之若干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及提前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之影響

於本期間應用修訂本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應用修訂本的表述及披露變動(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 3. 營業額

期內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營業額		
銷售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	10,045,360	4,312,253
銷售紙覆銅面板	1,556,792	888,337
銷售上游物料(附註a)	1,740,739	935,539
銷售物業	-	84,383
其他(附註b)	477,268	466,169
隨時間確認的營業額(附註c)	26,204	16,660
客戶合約營業額	13,846,363	6,703,341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25,200	70,917
股息收入	9,612	742
租金收入	38,781	32,615
	<b>13,919,956</b>	<b>6,807,615</b>

附註：

- 上游物料的销售包括销售铜箔、环氧树脂、玻璃纤维布和漂白木浆纸。付款期限为0至120天。
- 其他主要包括销售特种树脂315,339,000港元(截止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254,107,000港元)。
- 酒店住宿收入26,204,000港元(截止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16,660,000港元)。

### 4. 分部资料

香港财务申报准则第8号「经营分部」要求以本集团之主要营运决策者即执行董事，(「主要营运决策者」)在对分部作资源分配及评估其表现上所定期审阅的有关本集团不同部门之内部报告作为确定经营分部之基准。具体而言，于香港财务申报准则第8号下，本集团之须予呈报之部分分为三个主要经营分部—(i)制造及销售覆铜面板(ii)物业及(iii)投资。管理层将物业销售，物业出租及酒店收入业务合并为一个可报告分部，因为这些业务的财务表现受到物业市场变动的影嚮。

本集团根据香港财务申报准则第8号用作分部呈报之会计政策，与其用于香港财务申报准则之综合财务报表一致。分部损益代表各分部赚取的利润，但不包括某些项目(未分配的公司收入和支出和融资成本)，这是报告给主要营运决策者用于资源分配和绩效评估的措施。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根據經營及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u>13,820,159</u>	<u>64,985</u>	<u>34,812</u>	<u>13,919,956</u>
分部業績	<u>4,035,649</u>	<u>24,357</u>	<u>127,085</u>	4,187,091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7,005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62,954)
融資成本				<u>(29,790)</u>
除稅前溢利				<u>4,111,352</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u>6,602,298</u>	<u>133,658</u>	<u>71,659</u>	<u>6,807,615</u>
分部業績	<u>1,064,225</u>	<u>57,506</u>	<u>(10,332)</u>	1,111,399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2,542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42,706)
融資成本				<u>(39,486)</u>
除稅前溢利				<u>1,041,749</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其中一名客戶的營業額總值為港元2,193,944,00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70,153,000港元)，佔本集團的期內營業額超過10%。

##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包括：		
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利息收入	9,575	12,356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106)	181
政府補助	41,769	14,298
其他	6,895	(16,008)
	<u>52,133</u>	<u>10,827</u>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	35,579	45,515
租賃負債利息	46	30
合約負債之估計利息	421	317
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5,835)	(6,059)
減：計入發展物業的資本金額	(421)	(317)
	<u>29,790</u>	<u>39,486</u>

期內已資本化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成本包括合約負債的估算利息42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7,000港元)，及一般借貸池產生之銀行借貸成本，其計算方法是採用平均資本化年利率1.2%(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

## 7. 折舊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329,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2,200,000港元)。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730,169	304,523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	2,041
香港利得稅	11,326	4,832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14,779	1,295
	<b>756,274</b>	<b>312,691</b>
遞延稅項		
本期間撥回	(2,313)	(5,042)
	<b>753,961</b>	<b>307,649</b>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兩個期間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在中國國內附屬公司所賺取的利潤所宣派的股息徵收5%至10%的預提稅。

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是按有關中國稅法及規則要求估算。按土地增值金額(根據物業銷售收入扣去指定直接成本)以累進稅率百分之三十至六十基準繳交土地增值稅。指定直接成本界定為土地成本，發展及建築成本，及其他關於房產發展的成本。按照國家稅務總局之官方公告，銷售樓宇時應暫繳土地增值稅，到房產發展完成後才確認所得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 9. 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0.0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10.0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90.0港仙)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星期四)左右寄發。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b><u>3,356,539</u></b>	<b><u>732,814</u></b>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股數	<b><u>3,120,000</u></b>	<b><u>3,081,000</u></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潛在尚未發行之普通股，因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報告期間並沒有每股攤薄盈利。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因優先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市場平均價，故假設其不會被行使，及不需要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34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4,300,000港元)。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6,085,430	4,491,454
減去：信貸虧損撥備	(602,077)	(579,750)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5,483,353	3,911,704
預付供應商之款項	334,189	350,161
預付開支及按金	180,115	193,758
可退回增值稅(「增值稅」)	185,585	203,561
其他應收賬款	102,930	84,730
	6,286,172	4,743,914
應收票據	4,192,627	3,507,802
	<b>10,478,799</b>	<b>8,251,716</b>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日)，視乎所銷售產品而定。

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4,465,836	3,298,866
91至180日	976,434	572,483
180日以上	41,083	40,355
	<b>5,483,353</b>	<b>3,911,704</b>

本集團應收票據之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起的90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的到期期限不超過一年。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992,957	1,005,225
預提費用	504,854	508,5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	130,311	159,175
其他應付稅項	606,621	649,342
應付增值稅	286,634	155,328
土地增值稅	82,596	43,238
其他應付賬款	227,484	256,876
	<u>2,831,457</u>	<u>2,777,696</u>
應付票據	164,071	347,631
	<u>2,995,528</u>	<u>3,125,327</u>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838,874	855,324
91至180日	78,392	73,474
180日以上	75,691	76,427
	<u>992,957</u>	<u>1,005,225</u>

本集團應付票據之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起的90日之內(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

#### 14.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股東及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建滔集團」)之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批准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取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後生效。該計劃的設立目的在於激勵或獎勵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提高本集團的利益的貢獻及持續努力。

該計劃有效期為從生效日期起計十年。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優先購股權。合資格參與人士為對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有貢獻之人士，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持有股權之實體(「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諮詢顧問或顧問；(ii)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任何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iv)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任何向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及(v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

任何根據該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所涉及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必須不能低於以下最高價格：(i)本公司股份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之平均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參與人士可於獲提呈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計28天內，透過支付代價1港元接納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倘無釐定有關期間，則由優先購股權授出建議獲接納之日開始，並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之日為止，惟須受該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所限。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參與人士訂定行使所授出之優先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任何須予達成之表現目標及任何其他須予達成之條件。

根據該計劃授出之所有優先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按照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於本公司股東及建滔集團股東批准該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即308,100,000股股份)。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所有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3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各參與人士授出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除非獲本公司及建滔集團之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於報告期間開始及結束時，該計劃概無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期內，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或失效或行使、歸屬或註銷。

## 15.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3,208	53,359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其他開支：		
— 有關待發展物業之收購及其他開支	223,876	345,868
	<u>287,084</u>	<u>399,227</u>

##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授予本集團物業買家的銀行按揭貸款提供擔保約二億二千二百四十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一億五千三百四十萬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該等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於初始確認時並不重大，且董事認為參與各方違約的機會極微。因此，於擔保合約成立時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並無確認價值。

擔保乃就本集團物業買家所獲貸款而提供予銀行。該等擔保將於向買家交付物業及完成相關按揭物業登記後由銀行解除。

##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在本期間內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i) 向同系附屬公司銷售貨品及提供鑽孔服務	<u>2,193,944</u>	<u>1,070,153</u>
(ii) 向同系附屬公司採購貨品	<u>536,134</u>	<u>209,059</u>
(iii) 向最終控股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銷售覆銅面板及銅	<u>283,651</u>	<u>120,830</u>
(iv) 向最終控股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採購鑽咀及機器	<u>257,201</u>	<u>142,208</u>

##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公佈，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營業額及利潤均較去年同期錄得倍數增長。

回顧期內，全球經濟復甦步伐加速，環球電子產品消費強力反彈，為覆銅面板行業帶來殷切的需求增長。電腦和伺服器在遠程辦公及線上會議應用提升之帶動下，銷情持續暢旺。家電產品受惠於居家時間增多，銷售顯著上升。汽車市場的新能源化和智能升級，刺激銷量進一步增長。下游電子市場掀起消費熱潮，集團把握市場良機，推動覆銅面板銷售量大幅提升。在需求拉動下，覆銅面板及其上游物料的供應也轉趨緊張，產品售價亦乘勢而上。同時，集團擁有配套完善、品質上乘及技術領先的銅箔、玻璃絲、玻璃布和環氧樹脂之上游物料產業鏈，能為覆銅面板的全力生產提供有力支援。垂直整合模式得以充分發揮，覆銅面板利潤率因而錄得顯著增幅。

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大增105%，至一百三十九億二千萬港元，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更是上揚358%，至三十三億五千六百五十萬港元。集團財政狀況穩健，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0.0港仙。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13,920.0	6,807.6	+105%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溢利	4,477.6	1,360.5	+229%
除稅前溢利	4,111.4	1,041.7	+295%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3,356.5	732.8	+358%
每股盈利	107.6港仙	23.8港仙	+352%
每股中期股息	30.0港仙	10.0港仙	+200%
每股特別中期股息	-	190.0港仙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5.25港元	5.54港元	-5%
	淨負債比率10%	淨現金1,540.8	

## 業務表現

覆銅面板部門：回顧期內，覆銅面板部門在各級管理層高效決策及全體員工齊心努力下，克服疫情阻礙，高溫缺電等諸多不利因素，以極高的設備使用率回應市場對覆銅面板的殷切需求。期內合共出貨六千四百萬張，較去年同期增加33%。部門把握行業上行機遇，全力拓展新的市場領域，產品組合優化取得理想進展。用於便攜式設備的薄板、符合高環保標準的無鉛無鹵素覆銅面板以及擁有廣泛環境適應度的高CTI(相對漏電起痕指數)覆銅面板等高端、高附加值產品銷售佔比顯著擴大。與此同時，銅箔、玻璃絲、玻璃布及環氧樹脂等上游物料均在強勁需求拉動下供應持續緊俏，價格多番上揚，也推動覆銅面板價格進一步上調。憑藉垂直整合產業鏈的優勢，部門能獲取上游物料及覆銅面板的雙重提價紅利，帶動利潤率快速擴張。覆銅面板部門營業額上升109%，至一百三十八億二千零二十萬港元，部門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更大幅上揚223%，至四十三億六千三百六十萬港元。

地產部門：回顧期內，地產部門著力完成現有項目，預售進度理想，惟交付單位數量減少，令可入帳收入縮減。部門營業額下降51%，至六千五百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隨之下滑49%，至三千二百三十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集團擁有債務工具約三億五千六百萬港元，佔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約1.3%，主要包括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發行的債券。集團透過市場購入收購其債務工具。集團不時監察價格的走勢，並適時調整其投資組合。

本集團於單一被投資證券公司的投資額並無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的5%或以上。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期末持有債務工具的主要投資：

投資	有關公司的主要業務	持有的證券數目 (千)	持有的證券百分比 (佔同一證券類別)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總資產 的百分比	期內出售 收益 (千港元)	期內未實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投資策略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 有限公司(「廣州富力 地產」)於新交所發行 二零二一年二月到期的 債券，固定票息每年 5.875厘	於中國開展物業開發及 銷售、物業投資、酒店 營運及其他物業開發租 關服務	31,000	5.2%	237,422	221,171	0.8%	182	(16,251)	提高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多 元化，同時繼續產生穩 定收益，長線投資以賺 取利息收入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 發行二零二一年九月到 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8.875厘	於中國開展物業開發及 銷售、物業投資、酒店 營運及其他物業開發 相關服務	16,500	8.3%	128,691	134,365	0.5%	12	5,674	提高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多 元化，同時繼續產生穩 定收益，長線投資以賺 取利息收入

根據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77)(「廣州富力地產」)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i)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5.87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三年二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擬用於廣州富力地產債務再融資及一般公司用途；及(ii)二零二一年九月到期的優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一年九月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發行，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一年九月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8.875%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一年九月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離岸再融資。根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廣州富力地產的總資本淨借貸比率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0%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123%。

有關上述公司業務及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上文所述報告及公告。有關相關公司前景及表現的更新資料，請同時參閱上述公司不時發出的相關刊物。上述報告及公告概不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亦不構成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發出的刊物或提供的意見、建議或見解。

##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的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八十二億七千三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二億七千八百五十萬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則1.8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

淨營運資金週轉期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一百零七日下降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一百零一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為四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日)。
- 貿易應收款項(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八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十七日)。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及不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票據)週轉期為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十日)。

集團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負債比率(即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之銀行借貸除以資本之比率)為1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現金(即銀行結餘及現金扣除銀行借貸)三十七億五千六百一十萬港元)。回顧期內，集團投資約三億四千八百八十萬港元添置新生產設施及約二億七千九百萬港元於房地產業務。憑藉專業管理團隊豐富的經驗、穩固的業務基礎及雄厚的財政實力，管理層深信上述投資將為股東帶來長遠穩定的理想回報。短期(於一年內到期)與長期借貸的比例為86%：1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20%)。集團的備用財務資源充足，足以滿足未來市場發展的需求。

於回顧期內，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並無訂立任何重要的衍生金融工具，重大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 債務到期情況

本集團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007,683	923,07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66,667	230,769
	<b>4,674,350</b>	<b>1,153,846</b>
由於須於催繳時償還而重新分類		
流動	4,007,683	923,077
非流動	666,667	230,769
	<b>4,674,350</b>	<b>1,153,846</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浮息銀行借貸的年利率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2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10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2厘)及固定利息銀行借貸年利率介乎3.30厘至3.70厘。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亦等同訂約利率)範圍介乎年利率1.11厘至3.70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厘)不等。

銀行借貸包括下列貨幣計值之款額：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3,736,939	1,153,846
人民幣	937,411	—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就授予集團物業買家的銀行按揭貸款提供擔保約二億二千二百四十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一億五千三百四十萬港元)。有關擔保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所載集團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合共聘用員工約九千七百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千五百人)。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亦會根據公司的財政狀況和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 前景

進入下半年，電子行業保持高景氣度。電子消費品持續熾熱的銷情，疊加新能源汽車及mini LED(次毫米發光二極體)等新興消費亮點，市場對覆銅面板需求穩中有升。全球大力發展綠色經濟，拉動新能源電池及風電設備需求，亦為銅箔及環氧樹脂帶來充足外部需求動力，推動產品價格走高。綜觀而言，多種因素將刺激覆銅面板產品價格持續向好。

同時，集團在產能佈局上也進入快速發展階段。於廣東省韶關市新落成的覆銅面板廠房現已全數投產，運行狀況理想，能為集團增添每月120萬張的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產能。下半年至明年初，將圍繞上游物料提升產能，以加強垂直整合模式的核心競爭力，並拓展外部客戶的延伸市場。計畫新增銅箔每月1,800噸，玻璃絲每月4,000噸，玻璃布每月500萬米。

隨著5G應用推廣、新能源汽車普及，電子產品多元化浪潮來臨，覆銅面板行業亦站上高速發展的浪尖。集團將發揮科技驅動力，因應市場需求發展，加速優化產品組合。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方面，在市場、研發和生產部門的緊密配合下，薄板、無鉛無鹵素及高頻高速等高端覆銅面板推廣已取得成效，產品深受客戶認可，未來份額相信會進一步提升。同時將部分現有紙覆銅面板產能進行設備升級，以捕捉高性價比覆銅面板的需求市場。在上游物料部分，待產能逐步釋放後，對外銷售數量可望持續增加，並針對由玻璃纖維布及環氧樹脂組成的半固化片(PP)市場擴大銷售比例。集團產品組合環環相扣，協同發展，在綠色環保和嚴控成本的基礎上，把握市場變革的機遇，拓寬市場覆蓋面，寄望實現業務的高速且可持續發展。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向各位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回顧期內對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各股東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長倉

##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張國華先生 <sup>1</sup>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9,517,000	0.305
張國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2,000	0.080
張國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0.096
林家寶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03,000	0.106
葉澍堃先生	實益擁有人	350,000	0.01
劉炳章先生	實益擁有人	550,000	0.02

附註：

<sup>1</sup> 75,000股股份由其配偶持有。

## (b) 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數目
張國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58,000
張國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9,000
張國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952,200
林家寶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1,900

附註：本集團概無持有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該等遞延股份並無附帶可收取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亦沒有收取股息或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之實際權利。

## (c)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建滔集團」)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建滔集團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張國華先生 <sup>1</sup>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14,457,820	1.304
張國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10,222	0.226
張國平先生 <sup>2</sup>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7,236,683	0.653
林家寶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225
張家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384,000	0.035
羅家亮先生 <sup>3</sup>	配偶權益	50,000	0.005

附註：

- <sup>1</sup> 74,400股建滔集團股份由其配偶持有。
- <sup>2</sup> 36,000股建滔集團股份由其配偶持有。
- <sup>3</sup> 50,000股建滔集團股份由其配偶持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除上文所披露若干董事(包括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權益。

## 股份

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 (「Hallgain」)	(a)及(b)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95,960,000(L)	73.59
建滔集團	(c)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3,690,500(L) 2,182,269,500(L)	3.64 69.94
Jamplan (BVI) Limited (「Jamplan」)	(d)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1,785,000,000(L) 397,269,500(L)	57.21 12.73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177,205,851(L)	5.68

(L) 「L」代表長倉。

附註：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i)概無Hallgain股東有權於Hallgain股東大會行使或直接或間接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表決權，而Hallgain及其董事並不慣常根據任何股東指示行事；及(ii)董事張國華先生、張國平先生及林家寶先生亦為Hallgain之董事。
- 建滔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該等權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Hallgain擁有多於三分之一的建滔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
- Jamplan直接及間接持有該等權益。Jamplan是建滔集團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董事林家寶先生亦為Jamplan之董事。
- Jamplan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投資有限公司(「建滔投資」)間接持有該等權益。董事張國華先生及張國平先生亦為建滔投資之董事。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在香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除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A.4.1條所載按特定任期委任之偏離情況之外，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儘管有上述偏離情況，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並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會寬鬆於守則條文。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張國華先生(主席)

張國強先生(董事總經理)

張國平先生

林家寶先生

張家豪先生

周培峰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羅家亮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樹堃先生

張魯夫先生

劉炳章先生

龔永德先生